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发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基础设施基金指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业务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发售业务（试行）》（“《发售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开放式基金业务指引（2019年修订）》，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业协会”）颁布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基金发售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发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担任本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售中投资者认购和缴款等方面内容：

1、本基金将通过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战略配售”）、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发售（“网下发售”）及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公众发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售。

本次战略配售、网下发售及公众发售由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负责组织。战略配售通过基金管理人实施；网下发售通过上交所的“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实施；公众发售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交所会员单位（“场内证券经营机构”）、基金管理人及其委托的场外基金销售机构实施。

2、询价结束后，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根据《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询价公告》（“《询价公告》”）规定的规则，对报价投资者进行了核查。经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核查，所有参与询价的配售对象均按照《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核查文件；未有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因此，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未进行无效报价剔除。

3、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基金认购价格为2.625元/份。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拟认购价格不低于认购价格，且未超过询价区间上限即为有效报价投资者。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不高于剔除不符合条件的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请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在2023年6月5日（T日，即本基金募集期首日）至2023年6月6日（L日，即本基金募集期结束日）进行网下认购和缴款，网下认购具体时间为募集期中的每个交易日（9:00–15:00），认购资金须缴款于2023年6月6日（L日）17:00前汇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公众投资者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在2023年6月5日（T日）至2023年6月6日（L日）可通过场外认购和场内认购两种方式认购本基金（场内15:00认购截止，场外认购时间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4、战略配售：本基金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为390,000,000份，占发售份额数量的6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应于2023年6月6日（L日）17:00前汇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5、限售期安排：网下发售及公众发售部分的基金份额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战略投资者认购基金份额的限售期安排详见“三、（二）承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量及限售期安排”。

6、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安排详见“二、（九）认购费用”。

7、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在网下及公众发售结束后，根据战略投资者缴款、网下发售及公众发售认购情况决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战略配售、网下发售和公众发售数量进行调整。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见“二、（四）回拨机制”。

8、本公告中公布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认购，未参与认购或未足额参与认购者，以及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及相应认购费用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案。

9、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发售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售规定，并确保认购数量和未来持有基金份额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10、有关本公告及本次发售的相关问题由基金管理人保留最终解释权。

重要提示

1、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发起，并经中国证监会2023年4月25日证监许可〔2023〕980号文《关于准予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湖北科投”，扩位简称为“中金湖北科投光谷REIT”，基金代码为“508019”，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售的询价、网下认购及公众认购。

2、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00,000,000份。本基金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为390,000,000份，为本次基金份额发售总量的65.00%，战略配售最终发售份额与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的差额（如有）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网下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147,000,000份，占扣除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70.00%；公众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63,000,000份，占扣除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30.00%。最终网下发售、公众发售合计份额为本次发售总份额扣除战略配售最终发售份额，最终网下发售份额、公众发售份额将根据回拨情况（如有）确定。

3、本基金发售的询价工作已于2023年5月29日（X日）完成。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基金认购价格为2.625元/份。

4、本基金募集期为2023年6月5日（T日）至2023年6月6日（L日），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需在募集期内参与网下认购与缴款，公众投资者可在募集期内通过场内认购和场外认购两种方式认购本基金。

（1）网下发售

本基金网下发售的简称为“湖北科投”，扩位简称为“中金湖北科投光谷REIT”，认购代码为“508019”。本公告附件中公布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发售。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部分。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本次网下发售。

在参与网下发售时，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认购记录，认购记录中认购价格为2.625元/份，认购份额数量为询价时的有效拟认购份额数量。同时认购份额数量对应的认购金额不得超过其向基金管理人提交的资产证明材料中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如认购份额与有效拟认购份额不一致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该配售对象认购份额进行处置。

网下投资者应当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向基金管理人提交认购申请，参与本基金网下配售，且应当在募集期内通过基金管理人完成认购资金及认购费用的缴纳，由登记机构登记份额。

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2）公众投资者认购

公众投资者可以通过场内认购或场外认购两种方式认购基金份额。

场内认购是指通过本基金募集期结束前获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上交所和登记机构认可的上交所会员单位认购基金份额的行为。通过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投资人的上海证券账户下。

场外认购是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及基金场外销售机构（具体名单详见“五、（三）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网站）的销售网点认购基金份额或按基金管理人、场外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认购基金份额的行为。通过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系统投资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下。

场外认购限额：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认购费，下同），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元；通过其他场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场内认购限额：投资者通过场内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单笔认购申请最低金额为1,000元，且认购金额必须为1元的整数倍。对于场内认购的数量限制，上交所和中国结算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则办理。

参与本次询价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不得参与公众发售，无论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通过面向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认购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发现网下投资者存在前述情形的，将拒绝网下投资者参与公众发售部分认购，并将有关情况报告证券业协会；参与网下询价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仍需完成网下认购部分缴款，但基金管理人公众部分认购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关联账户是指与配售对象场内证券账户或场外基金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账户。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不受上述限制。

5、本次发售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六、中止发售情况”。

6、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7、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障碍。

8、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3年5月24日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下统称“规定媒介”）的《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应充分认识基础设施基金的风险特征，普通投资者在首次购买本基金时须签署风险揭示书。基金管理人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募说明书》中“风险揭示”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的各项风险因素。

10、本基金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售的其他事宜，将在规定媒介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11、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发售方式与普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有所区别，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本基金与投资股票、债券、其他证券及衍生品种的常规公募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成立后主要投资于以园区类基础设施项目为最终投资标的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本基金在投资运作、交易等环节的主要风险包括基础设施基金的特有风险及基金投资的其他风险。其中，（1）基础设施基金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园区行业相关的风险（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可能导致的行业风险；城市规划及基础设施项目周边产业规划、园区政策等发生变化的风险；相关政策法规发生变化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等），基础设施基金的投资管理风险（基金首次投资的交易风险；基础设施项目运营风险；估值与现金流预测的风险；基础设施项目直接或间接对外融资的风险；基础设施项目收购与出售的相关风险；土地使用权到期、被征用或收回的风险；基础设施基金利益冲突与关联交易风险等），及其他与基础设施基金相关的特别风险（集中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基金管理人的管理风险、外部管理机构的尽职履约风险、计划管理人、托管人尽职履约风险、税收政策调整可能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的风险、专项计划等特殊目的载体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2）其他一般性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基金价格波动风险、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相关参与机构的操作及技术风险、基金运作的合规性风险、证券市场风险等。具体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12、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募集期间的具体情况对募集事宜做适当调整，若提前结束募集，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基金	指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业协会	指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财务顾问	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售	指发售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战略投资者	指根据战略配售相关规定，已与基金管理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的投资者
网下发售	指本次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向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以确定价格发售基金之行为
公众发售	指根据网下询价确定的基金认购价格，通过上交所内证券经营机构或基金管理人及其委托的场外基金销售机构向公众投资者发售基金份额之行为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2023年5月24日公布的《询价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发售的投资者
公众投资者	公众投资者为除战略投资者及网下投资者之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原始权益人	指基础设施项目的原所有人。就本基金以初始募集资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而言，原始权益人是指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募集期	指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6月6日
T日、募集期首日	指2023年6月5日
L日、募集期结束日	指2023年6月6日
元	人民币元

一、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售的询价期间为2023年5月29日（X日）9:00–15:00。截至2023年5月29日（X日）15:00，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共收到5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2个配售对象的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2.542元/份–2.746元/份，拟认购份额数量总和为840,060万份。配售对象的名单和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经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核查，所有参与询价的配售对象均按照《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核查文件；未有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因此，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未进行无效报价剔除。

最终5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2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2.542元/份–2.746元/份，拟认购份额数量总和为840,060万份。

3、剔除无效报价后的报价情况

本次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剩余报价拟认购份额总量为840,060万份，为网下初始发售份额数量的57.15倍。

剔除无效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拟认购价格及对应的拟认购份额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不符合条件的报价后，所有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的中位数为2.7460元/份，报价加权平均数为2.6854元/份。

（二）认购价格的确定

经统计，剔除无效报价后，所有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为2.7460元/份，加权平均数为2.6854元/份。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根据上述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并结合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募理财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审慎合理协商确定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为2.625元/份。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不高于剔除不符合条件的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三）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认购价格不低于认购价格2.625元/份，且符合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售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询价中，8家投资者管理的32个配售对象拟认购价格低于本次认购价格2.625元/份，对应的拟认购份额数量为261,040万份，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因此，本次询价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8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量为110个，有效拟认购份额数量总和为579,020万份，为网下初始发售份额的39.39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认购价格及拟认购份额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按照本次认购价格参与网下认购，并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二、本次发售的基本情况

（一）发售规模和发售结构

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00,000,000份。

本基金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为390,000,000份，为本次基金份额发售总量的65.00%，战略配售最终发售份额与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的差额（如有）将根据“二、（四）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

本基金网下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147,000,000份，占扣除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70.00%。

本基金公众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63,000,000份，占扣除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30.00%。

最终网下发售、公众发售合计份额为本次发售总份额扣除战略配售最终发售份额，最终网下发售份额、公众发售份额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如有）。

（二）认购价格

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协商确定本基金认购价格为2.625元/份。

（三）募集资金规模

按认购价格2.625元/份和600,000,000份的发售份额数量计算，若本次发售成功，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5.75亿元（不含认购费用和认购资金在募集期产生的利息）。

（四）回拨机制

本次发售中，战略投资者将在2023年6月6日（L日）17:00前完成缴款，基金管理人及财务顾问将根据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确认战略配售发售份额是否向网下回拨。网下发售于2023年6月6日（L日）15:00截止，公众发售于2023年6月6日（L日，预计）截止。认购结束后，将根据公众和网下认购情况决定是否进一步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及公众发售的规模进行调整。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战略配售最终发售数量与战略配售初始发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如有），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售；

2、若公众发售部分认购不足，可以将公众投资者部分向网下发售部分进行回拨；

3、网下投资者认购数量高于网下最低发售数量，且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倍数较高的，网下发售部分可以向公众投资者回拨。回拨后的网下发售比例，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售数量扣除向战略投资者配售部分后的70%。

4、募集期结束前，基金份额总额未达到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的，应当根据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事先确定的方式处理，可由做市商等其他指定的主体认购前述差额部分。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发布公告披露。

（五）限售期安排

网下发售及公众发售部分的基金份额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战略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限售期安排详见“三、（二）承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量及限售期安排”。

（六）拟上市地点

本基金成立后将在上交所上市流通。

（七）本次发售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售安排
T-3日（2023年5月31日）周三	披露《发售公告》、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关于战略投资者配售资格的专项核查报告、律师事务所关于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
T日募集期首日（2023年6月5日）周一	网下基金份额认购日（9:00–15:00）及缴款日 公众基金份额认购日及缴款日（场内认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场外认购时间以相关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L日募集期结束日（2023年6月6日）周二	网下基金份额认购截止日（9:00–15:00）及缴款截止日（17:00截止） 公众基金份额认购日截止日及缴款截止日（场内认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场外认购时间以相关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战略投资者缴纳资金截止日（17:00截止）
L+1日（2023年6月7日，预计）周三	决定是否回拨，确定最终战略配售、网下发售、公众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及配售比例
L+2日（2023年6月8日，预计）周四	完成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余款退款（如有）
L+3日（2023年6月9日，预计）周五	完成公众投资者余款退款
L+3日后	会计师事务所验资，中国证监会募集结果备案后，披露《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上市条件后尽快办理基金上市

注：

1. T日为募集期首日，L日为募集期结束日；

2.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因特别事项影响本次发售的，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将及时公告，修改发售日程；

3. 如因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进行询价或网下认购工作，请及时与财务顾问联系；

4. 基金管理人、财务顾问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

（八）认购方式

1、战略投资者

战略投资者需根据事先签订的《战略配售协议》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认购。

2、网下投资者

网下投资者需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参与网下发售。

3、公众投资者

公众投资者可通过上交所场内证券经营机构或基金管理人及其委托的场外基金销售机构进行认购。

（1）个人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进行开户与认购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募集期工作日的9:30—15:00。

2）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A：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护照等）及复印件。如委托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以及投资者授权代办人办理基金业务的公证书原件；

B：本人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开户行名称、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号）及复印件；

C：填写完整并签字确认的《基金账户类业务申请表（个人）》、《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D：如需要开通传真交易方式还需签订《基金传真委托协议书》（一式两份）；

E：基金管理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3）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写完整的《基金交易类业务申请表》和投资者本人的有效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如委托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以及投资者授权代办人办理基金业务的公证书原件。

4）认购资金的划拨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开立的直销账户：

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直销账户信息如下：

① 中国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2810005301477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② 招商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75592172301011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光华路支行

③ 中信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7110210187000011823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④ 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321010100100326638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北京分行

5）注意事项

①基金份额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A：投资者已划转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

B：投资者已划转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

C：基金管理人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②投资者R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R+2日后（包括R+2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到办理开户机构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查询。基金管理人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③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到办理认购机构查询认购确认结果，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2）个人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开立基金账户及认购手续的，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机构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进行开户与认购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募集期工作日的9:30—15:00。

2）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A：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B：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企业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如有）；

C：填写完整的《基金账户类业务申请表（机构）》、《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消极非金融机构需填写），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

D：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开户行名称、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号）及账户证明文件复印件/银行开户确认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E：预留《印鉴卡》一式三份；

F：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G：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H：企业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I：如需要开通传真交易方式还需签订《基金传真委托协议书》（一式两份）；

J：基金管理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3)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写完整的《基金交易类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交易印鉴，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4)认购资金的划拨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开立的直销账户：

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直销账户信息如下：

① 中国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2810005301477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长安支行

② 招商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75592172301011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光华路支行

③ 中信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7110210187000011823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④ 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321010100100326638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北京分行

（4）机构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开立基金账户及认购手续的，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九）认购费用

1、认购费用

所有投资者（包括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公众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按其认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基金份额的认购费按每笔基金份额认购申请单独计算。

公众投资者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300万元	0.40%
300万元≤M＜500万元	0.2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场内认购费率由基金销售机构参照场外认购费率执行。

根据本基金认购价格2.625元/份计算，战略投资者及网下投资者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份额（N）	认购费率
N＜378,681份	0.60%
378,681份≤N＜1,138,304份	0.40%
1,138,304份≤N＜1,900,960份	0.20%
N≥1,900,960份	1,000元/笔

特别地，对于网下投资者和公众投资者，投资者在募集期内认购的每笔基金份额的认购费按认购申请金额计算，最终实际缴纳的认购费用以最终获配份额为准进行计算，可能存在投资者实际认购费率高于最初申请认购金额所对应的认购费率，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2、认购份额/金额的计算

（1）战略投资者和网下发售认购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认购采取份额认购的方式。

1）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认购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价格×认购份额×认购费率

2）认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认购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固定费用

认购费用=固定费用

认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投资者需以现金方式交纳认购费用。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的计算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2）公众投资者认购的场内和场外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公众投资者认购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1）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基金份额认购价格

2）认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基金份额认购价格

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的计算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认购份额的计算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采用截位法保留到整数，小数部分对应的金额将退还给投资者。

（十）以认购价格计算的基础设施项目价值及预期收益测算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为2.625元/份，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为600,000,000份，据此计算的基础设施项目价值为15.75亿元，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披露的可供分配金额测算，本基金2023年预测现金流分派率为4.62%，2024年预测现金流分派率为4.87%。此处基础设施项目价值指认购价格和发售份额数量对应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即发售规模）。

可供分配金额测算是在预测的假设前提与限制条件下编制，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若前述预测假设与限制条件发生变化，将会对可供分配金额测算的结果产生影响。本公告所述预测现金流分派率并非基金管理人向投资者保证本金不受损失或者保证其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避免因参与基础设施基金投资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三、战略配售情况

（一）参与对象

基础设施项目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应当参与本基金的战略配售，前述主体以外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及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商业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政策性银行、符合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投资者适当性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可以参与本基金的战略配售。

参与本基金战略配售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应当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基础设施基金长期投资价值。本基金按照如下标准选择战略投资者：

1、与原始权益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主要投资策略包括投资长期限、高分红类资产的证券投资基金或其他资管产品；

4、具有丰富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验的基础设施投资机构、政府专项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5、原始权益人及其相关子公司；

6、原始权益人与同一控制下关联方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其他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基础设施基金长期投资价值的专业机构投资者。

参与本基金份额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得接受他人委托或者委托他人参与战略配售，但依法设立并符合特定投资目的的证券投资基金、公募理财产品等资管产品，以及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金基金等除外。

本次发售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投资者资质、市场情况等确定。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各战略投资者已与基金管理人分别签署《战略配售协议》。战略投资者名单及认购数量见“三、（二）承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量及限售期安排”表格。

（二）承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量及限售期安排

根据基金管理人事先与各战略投资者分别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参与本次发售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认购份额及限售期安排如下。战略配售最终发售份额与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的差额（如有）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基金管理人将在《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最终获配的战略投资者名称、基金份额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战略投资者类型	承诺认购份额占基金份额发售总量的比例	限售期（自基金上市之日起）
1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	34.000%	占发售总量20%部分的限售期为60个月，超过20%部分的限售期为36个月
2	中金国任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3.775%	12
3	中信证券稳利睿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2.800%	12
4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750%	12
5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650%	12
6	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620%	12
7	中再资产–基建强国REITs主题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600%	12
8	嘉兴中北德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305%	12
9	中金基金增益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300%	12
10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300%	12
11	北京北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300%	12
12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1.000%	12
13	兴瀚资管–兴元1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950%	12
14	创金合信嘉悦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950%	12
15	华润信托·招银理财基础设施瑞驰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800%	12
1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725%	12
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725%	12
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700%	12
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700%	12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700%	12
21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650%	12
22	长城财富朱雀创睿六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650%	12
23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500%	12
24	嘉实基金睿哲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500%	12
25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50%	12
2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50%	12
27	华金证券创优19号基础设施基金策略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50%	12
28	国开证券兴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50%	12
29	创金合信恒稳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50%	12
30	招商基金–瑞驰系列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25%	12
31	外贸信托–双碳2号青岸基础设施投资1期单一资产信托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25%	12
32	中信证券多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25%	12
33	光证资管诚享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0.325%	12
合计			65.00%	

注：上表中承诺认购份额为战略投资者与本基金管理人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约定的承诺认购份额，战略投资者应当缴纳的认购款项总额将按照基金管理人公告的认购价格计算（认购款项不包含认购费用和相关税费，相关认购费用及税费（如有）由战略投资者另行缴纳）。本基金的认购费用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参与本次发售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认购份额及限售期安排，符合《基础设施基金指引》及《业务办法》的规定，符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询价公告》相关约定。

（三）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初始持有基础设施项目权益的比例

本次发售战略配售中，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承诺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数量为204,000,000份，占基金份额发售总量34.00%。

（四）认购款项的缴纳

战略投资者应当按照《战略配售协议》的约定及基金管理人向其发送的缴款通知书要求，在募集期末日的截止时间之前全额缴纳认购款项。

四、网下发售

（一）参与对象

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及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商业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政策性银行，符合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投资者适当性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在证券业协会注册后，可以参与本基金网下询价。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金基金等可根据有关规定参与本基金网下询价。

经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确认，可参与本次发售网下发售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110个，其对应的有效拟认购份额总量为579,020万份。参与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拟认购份额数量。

（二）网下认购

在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基金的网下认购，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以外方式进行认购的视为无效。

1、网下认购时间为2023年6月5日（T日）至2023年6月6日（L日）的9:00–15:00。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认购记录。认购记录中认购价格为本次发售价格2.625元/份，认购份额数量为其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认购份额数量。网下投资者为其管理的参与认购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认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认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认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认购记录为准。

2、在网下认购阶段，配售对象应使用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资金账户，向基金管理人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认购费用，缴纳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6日（L日）17:00，提醒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提前做好资金安排。

3、若网下投资者缴纳的认购资金及认购费用总和少于其在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中填写的认购份额数量对应的应缴纳认购资金及认购费用总和，则其基金认购份额数量以其缴纳的资金总额实际可以认购的基金份额数量为准。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认购或未足额参与认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认购及持有基金份额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基金份额

本基金网下发售初始发售份额为147,000,000份，占扣除战略配售初始发售份额数量后发售份额的70.00%。

本基金发售结束后，基金管理人将对进行有效认购且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有效配售对象进行全程比例配售，所有配售对象的配售比例相同。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将披露本次配售结果。以上公告一经披露，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认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款项的缴付

在网下认购阶段，配售对象应使用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资金账户，向基金管理人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认购费用，缴纳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6日（L日）17:00，提醒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提前做好资金安排。

1、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售价格×拟认购份额数量+认购费用

参与本次发售的网下投资者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份额（N）	认购费率
N＜378,681份	0.60%
378,681份≤N＜1,138,304份	0.40%
1,138,304份≤N＜1,900,960份	0.20%
N≥1,900,960份	1,000元/笔

2、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认购失败。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基金管理人收款账户信息如下，网下投资者亦可通过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查询到基金管理人的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810000183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创业支行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105584001008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配售对象划款时建议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基金代码“508019”。例如，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508019”，证券账户号码和基金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或其他任何符号，以免影响划款。

3、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按照网下投资者在上交所“REITs询价与认购系统”认购情况及最终缴款情况综合确认最终有效认购。

4、若获得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份额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含认购费用），2023年6月8日（L+2日，预计），基金管理人将进行退款操作，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认购费用。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不折算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全部计入基金资产。

五、公众投资者认购

（一）参与对象

公众投资者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公众投资者在认购本基金前应充分认识基础设施基金的风险特征，普通投资者在首次购买本基金时须签署风险揭示书。

（二）认购程序

1、场内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2023年6月5日（T日）起至2023年6月6日（L日）9:30–11:30和13:00–15:00。

（2）投资者欲通过场内认购本基金，应使用上海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已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不须另行开立。开户及认购手续：

1）开立上海证券账户，包括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2）在通过上交所内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上交所会员单位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并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投资者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可多次申报，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及规则参见场内销售机构的相关说明。

2、场外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2023年6月5日起至2023年6月6日。

（2）使用账户说明

投资者欲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应使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以下简称“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

（3）账户使用注意事项

投资者已持有的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若已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直接认购本基金。

（三）销售机构

1、场外销售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电话：010-63211122
传真：010-66159121
联系人：客户服务组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

发售期间，客户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68–1166（免长途话费）进行募集相关事宜的问询、咨询及投诉等。

（2）其他销售机构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ib.com.cn/
电话：95561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sc108.com/
电话：400–888–8108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
电话：95517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mschina.com/
电话：95565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电话：95551

6）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gjzq.com.cn/
电话：95310

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howbuy.com
电话：400–700–9665

8）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520fund.com.cn
电话：400–821–0203

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fund.eastmoney.com
电话：95021

10）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5ifund.com
电话：952555

11）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010–57319532
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如本公告后本基金新增其他场外销售机构的，基金管理人将在其网站（www.ciccfund.com）公示。

2、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场内销售机构为上交所内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并经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会员单位，具体会员单位名单可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四）禁止参与公众认购的投资者

参与网下询价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无论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公众认购。基金管理人将拒绝该等网下投资者参与的公众发售认购申请。

六、中止发售情况

发生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与财务顾问可协商决定中止发售。

如发生中止发售情形，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及时公告中止发售原因、恢复发售安排等事宜。中止发售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履行备案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和财务顾问将择机重新启动发售。

七、发售费用

全部投资者（包括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公众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还应全额缴纳认购费用。认购费用具体安排请见“二、（九）认购费用”。本基金的认购费用应在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评估费、财务顾问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八、相关参与主体的联系方式

（一）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联系人：客户服务组
电话：4008681166

（二）计划管理人/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9620561

（三）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联系人：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
电话：4006800000

（四）外部管理机构：武汉光谷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鹰
办公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软件园1.1期产业楼A3栋10层
联系人：黄砺威
电话：027–87527878

（五）销售机构
本次发售的场内及场外销售机构信息请见“五、（三）销售机构”。

（六）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文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5

（七）律师事务所
1、律师事务所（基金）：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韩炯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人：安冬、陆奇
电话：021–31358666

2、律师事务所（基础设施项目）：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卓蔚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C1座9层
联系人：方榕
电话：010–85255551

3、律师事务所（基金份额发售）：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王丽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人：陈璟依
电话：010–52682888

（八）基础设施资产的评估机构：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家龙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号北京嘉里中心北楼14层
联系人：杨枝
电话：010–85198000

（九）会计师事务所
1、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晓荣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文新报业大厦25楼
联系人：伍小平
电话：021–52920000

2、本基金的法定验资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邹俊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联系人：程海良
电话：010–85085000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31日

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序号	网下机构名称	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类别	拟认购价格（元）	拟认购数量（万份）	备注
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987797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324617	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第一创业基础设施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10.00	有效报价
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345914	第一创业证券–国元证券–第一创业基础设施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410.00	有效报价
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388289	第一创业证券–南京民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基础设施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6	360.00	有效报价
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18840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6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29838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7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534550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6554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7,280.00	有效报价
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02910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5472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8,820.00	有效报价
11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594445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8,000.00	有效报价
12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68400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000.00	有效报价
1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4611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14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11437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8,820.00	有效报价
15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020954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16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307623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2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5,090.00	有效报价
17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6737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18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99689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7,200.00	有效报价
19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75960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4,000.00	有效报价
20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829890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9,000.00	有效报价
21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2851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90.00	有效报价
22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2819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00.00	有效报价
23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2843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20.00	有效报价
24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2827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300.00	有效报价
25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2801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500.00	有效报价
2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283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60.00	有效报价
27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3019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20.00	有效报价
28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308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70.00	有效报价
29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3077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790.00	有效报价
30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3962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40.00	有效报价
31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4617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60.00	有效报价
32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462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10.00	有效报价
33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4633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50.00	有效报价
34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249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1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40.00	有效报价
35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011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00.00	有效报价
3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467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510.00	有效报价
37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489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390.00	有效报价
38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029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60.00	有效报价
39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574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30.00	有效报价
40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388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40.00	有效报价
41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427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2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350.00	有效报价
42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891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3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20.00	有效报价
43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87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3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310.00	有效报价
44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5922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3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20.00	有效报价
45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6415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20.00	有效报价
4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67631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瑞鑫3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10.00	有效报价
4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12929	华泰证券资管–德邦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德利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050.00	有效报价
48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28661	华泰证券资管–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紫金保险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6	2,040.00	有效报价
49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41318	华泰证券资管–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管长江财险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6	490.00	有效报价
50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56761	华泰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华泰兴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51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002516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52	德邦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D890386180	德邦证券资管–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资管睿赢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6	7,280.00	有效报价
53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656844	生命保险资管–兴业银行–生命资产睿驰增强1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746	2,470.00	有效报价
54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1081833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55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1011189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56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0973922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57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2884514	华安财保资管–浦发银行–华安财保资管安创稳赢8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746	7,280.00	有效报价
58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5412358	华安财保资管–工商银行–华安财保资管聚鑫5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746	540.00	有效报价
59	招商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328954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60	招商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333941	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46	14,700.00	有效报价
61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5305852	中航基金–北京银行–中航基金REITs京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专户理财产品	2.746	3,640.00	有效报价
62	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5543874	长江财富资管–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财富–稳健增长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	2.746	360.00	有效报价
63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B883256968	上海东证期货–浙江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证期货东阳盈享六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资产管理计划	2.746	1,820.00	有效报价
64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2663251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孝庸金麒麟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746	370.00	有效报价
65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2322481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孝庸鲲鹏一号私募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746	370.00	有效报价
66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2810701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孝庸鲲鹏一号1期私募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746	370.00	有效报价
67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3823765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2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746	200.00	有效报价
68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49285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全天候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746	400.00	有效报价
6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B88086853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3,640.00	有效报价
7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B884097977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746	3,640.00	有效报价
71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B883924765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百瑞瑞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746	360.00	有效报价
72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B882954482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中金鑫投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746	720.00	有效报价
73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B88320377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中金鑫投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746	870.00	有效报价
74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B884979195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瑞驰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746	400.00	有效报价
75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B88530338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瑞驰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信托计划	2.746	250.00	有效报价
76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B882548422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6	7,300.00	有效报价
7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5513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41	14,700.00	有效报价
78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D890204778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25	9,000.00	有效报价
79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49016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71	12,000.00	有效报价
80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102417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	14,700.00	有效报价
81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102415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	14,700.00	有效报价
82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325028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传统产品2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	14,700.00	有效报价
83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095513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分红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7	14,700.00	有效报价
8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5543523	招商基金–郁玉生–招商基金基础资产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	2.7	350.00	有效报价
8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5547810	招商基金–郁玉生–招商基金基础资产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	2.7	350.00	有效报价
86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5580193	招商基金–朱裕宝–招商基金基础资产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	2.7	350.00	有效报价
8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50455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95	13,230.00	有效报价
88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3005817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95	2,590.00	有效报价
89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2873877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95	1,110.00	有效报价
90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718612	生命保险资管–农业银行–生命资产睿驰增强5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9,420.00	有效报价
91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728382	生命保险资管–农业银行–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驰增强6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9,640.00	有效报价
92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755761	生命保险资管–农业银行–生命资产睿驰增强3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10,420.00	有效报价
93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779325	生命保险资管–兴业银行–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驰增强8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6,820.00	有效报价
94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4781550	生命保险资管–兴业银行–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驰增强9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9,610.00	有效报价
95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5312744	生命保险资管–工商银行–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驰增强10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8,570.00	有效报价
96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885311950	生命保险资管–工商银行–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驰增强11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95	3,480.00	有效报价
97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3378508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95	1,110.00	有效报价
9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612691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9	14,700.00	有效报价
9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28281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86	14,700.00	有效报价
1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839149767	孙建一	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685	250.00	有效报价
101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1145247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7	14,700.00	有效报价
102	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881879278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7	14,700.00	有效报价
10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76859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5	3,800.00	有效报价
10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629656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44	7,600.00	有效报价
105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B883750645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量化套利专项3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641	950.00	有效报价
106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B884029754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量化套利专项5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641	950.00	有效报价
107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B884076002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量化套利专项2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641	570.00	有效报价
108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B884075721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量化套利专项4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641	950.00	有效报价
109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B884557202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量化套利专项2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641	270.00	有效报价
110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B884690610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泉恒元灵活配置专项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私募基金	2.641	570.00	有效报价
11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25089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2	9,600.00	低价未入围
112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884998961	创金合信基金–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创金合信至信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	2.62	3,810.00	低价未入围
113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2446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14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2447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15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2451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16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24548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17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27397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18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863340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19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308235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团体退休金稳健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0,000.00	低价未入围
120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5517001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农行专户三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7,200.00	低价未入围
12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64174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5,730.00	低价未入围
12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297793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万能（乙）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7,350.00	低价未入围
12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2968321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分红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900.00	低价未入围
12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0534286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累积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900.00	低价未入围
12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841694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2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3731015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康资产多资产组合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7,400.00	低价未入围
12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218401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悦享配置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618	100.00	低价未入围
12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4866130	泰康资管–中国银行–泰康资产纯泰22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618	1,900.00	低价未入围
12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67836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	3,000.00	低价未入围
13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14229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6	14,000.00	低价未入围
13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2402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567	7,350.00	低价未入围
13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2405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567	7,350.00	低价未入围
13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06416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567	7,350.00	低价未入围
134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2964369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稳健收益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567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3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1220505	泰康资管–农业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短融增益39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567	1,550.00	低价未入围
13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3771324	泰康资管–民生银行–泰康资产益泰15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567	7,400.00	低价未入围
13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409102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稳健添利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2.567	800.00	低价未入围
138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4870870	泰康资管–中国银行–泰康资产纯泰21号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567	7,400.00	低价未入围
139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B885062200	泰康资管–建设银行–泰康资产益泰智选增利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	2.567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4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B881733249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2.567	14,700.00	低价未入围
14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312783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1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42	800.00	低价未入围
14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890301075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42	150.00	低价未入围